

大力提升党员干部政治忠诚意识

刘玉盐

政治忠诚是习近平总书记对党员干部的第一要求,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培养选拔年轻干部工作座谈会上特别强调“要加强政治忠诚教育”,并将政治忠诚教育排在道德情操教育、优良作风教育、党的纪律教育和拒腐防变教育的首位。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对党忠诚,不是抽象的而是具体的,不是有条件的,而是无条件的,必须体现到对党的信仰的忠诚上,必须体现到对党组织的忠诚上,必须体现到对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的忠诚上。”习近平总书记的阐述给我们提升党员干部政治忠诚意识指明了方向。

深入实施“植根铸魂”工程,坚定党员干部理想信念。党员干部政治忠诚首先体现在对党的信仰的忠诚上。通过深入实施“植根铸魂”工程,引导党员干部自觉做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的坚定信仰者、忠实实践者。充分运用好红色故事、红色教育点、红色讲堂等红色教育资源,在“三会一课”、政治学习中,突出抓好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发展史、社会主义发展史的教育,让党员干部从中汲取养分和智慧,感受信仰之力、理想之光和奋斗之艰。定期组织重温入党誓词、重读入党志愿书等唤醒内心信仰的活动,让党员干部始终保持理论上的清醒和政治上的坚定,做到理想信念不动摇、革命意志不涣散、奋斗精神不懈怠。

大力开展“核心意识”教育,引导党员干部永远追随核心。政治忠诚,最关键是要忠诚于核心。只有忠诚于核心,始终追随核心,全党全国上下一盘棋,党和国家各项事业才能朝着预定目标推进。要把学习贯彻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的政治任务,引导党员干部真学、真信、真用,做到学思用贯通、知信行统一,始终坚持用新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做到在政治上坚决拥护核心、思想上高度认同核心、行动上坚决追随核心、组织上自觉维护核心、情感上衷心爱戴核心。

制订政治忠诚“负面清单”,定期向党员干部开展政治考核。政治忠诚,不是抽象的而是具体的。针对党员干部普遍存在对政治忠诚的内涵以及判定标准比较模

糊的问题,建议由上级主管部门牵头制订政治忠诚“负面清单”,明确政治忠诚与否的具体衡量标准,对政治上的“两面人”进行具体化,为党员干部划定日常工作和生活中的“红线”。在制订“负面清单”的基础上,按照干部管理权限,由各级干部管理部门牵头组织,定期对管辖的党员干部的政治忠诚表现开展考核,进行动态“画像”,建立政治档案。要突出以事察人、以事观政,注重自查互评、深谈深查、精准研判、反馈提升,切实做到考准考实。

把好选人用人“政治关”,以政治忠诚为衡量干部第一标准。用一贤人则群贤毕至,见贤思齐就蔚然成风。选什么人就是风向标,就有什么样的干部作风,乃至就有什么样的党风。要让党员干部牢固树立政治忠诚意识,就必须在选人用人上把好政治忠诚这个“硬杠杠”,大胆地把政治上忠诚的干部用起来,坚决把政治上不过关的干部拿下去。“要透过现象看本质,既听其言、更观其行,既察其表、更析其里”。要做好政治考核结果运用,把政治素质过硬的干部放到重要岗位,攻坚克难一线进行培养锻炼,对政治忠诚、业绩突出的党员干部优先提拔。对政治忠诚方面存在倾向性、苗头性问题的干部,要及时采取提醒谈话、批评教育、诫勉谈话等措施进行帮教;对已经造成负面影响、形成不良效应的领导干部,要坚决从领导岗位调整下来。

重点抓好政治“领头雁”,打造高素质专业化党务干部队伍。牵牛要牵牛鼻子。加强政治忠诚建设,抓住了政治上的“领头雁”,就是抓住了“牛鼻子”。重点是要抓好“一把手”和基层党组织书记、党务干部这支“领头雁”队伍,通过他们发挥示范引领和标杆表率作用,引领党员干部主动对标对表、查找差距。各个单位要注重选拔政治强、业务精、作风好的干部从事党建工作。加强和改进专职党务干部教育培训,提高素质能力,把党务干部培养成为政治上的明白人、党建工作的内行人、干部职工的贴心人。精简优化党建考核工作标准,将党务干部从一些“形式主义”工作中解脱出来,多做一些能真正走进党员干部内心和思想世界的实际工作。

(作者系市委党校党建教研部主任)

把握新时代要求 扛牢法律监督新职责

黄玉丰 肖俊

日前,《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意见》正式印发,这在党的历史上是首次,具有里程碑式的意义。各级检察机关要深入学习领会《意见》的精神实质,以高度的政治自觉、法治自觉、检察自觉,切实扛牢新时代法律监督的新职责,以高质量的检察履职服务大局、服务人民。

以高度的政治自觉深刻领会《意见》的重要意义。奉法者强则国强,法治昌明则国泰民安。商鞅立法于秦,则秦国大治。法治建设对于维护一个国家的社会安全稳定起到了至关重要的作用。《意见》中明确指出,人民检察院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是保障国家法律统一正确实施的司法机关,是保护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重要力量,是国家监督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在推进全面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中发挥着重要作用。其中关于人民检察院是“保护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重要力量”这一说法,也是首次以中共中央文件的形式予以明确。做好新时代检察工作,强化新时代法律监督,就是维护宪法和法律权威,推动全面依法治国和社会主义法治建设;也是厚植党的执政根基,坚持和完善党的领导,推动党的领导和全面依法治国有机统一,有效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大局稳定。

以高度的法治自觉扛牢新时代法律监督的职责使命。进入新发展阶段,人民群众对司法服务和司法产品的新需求与日俱增,而法律执行和实施仍是亟需补齐的短板,检察机关法律监督职能作用发挥还不够充分,与人民群众的期待和愿望还有一定的差距。启航新征程、奋进新时代,检察机关如何做好新时代的法律监督工作呢?《意见》从坚决

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大局稳定、服务保障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切实加强民生司法保障、积极引领社会法治意识等19个方面,对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作出重要部署、指出明确方向。作为检察机关要在刑事和解、追赃挽损、认罪认罚从宽、公益诉讼检察、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等重点难点领域下工夫,啃硬骨头,真正推动“四大检察”齐头并进,切实加强新时代法律监督工作,真正做到民有所呼,我有所应,更有所为。

以高度的检察自觉夯实新时代法律监督工作根基。一分部署,九分落实。基层检察院要结合地方特色,从实际问题出发抓落实,主动适应新时代法律监督工作的新要求,不断加强全面从严治检、全面从严治检系统工程。自觉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既要贯彻落实各级党委的重大决策部署,也要严格执行同级党委及其政法委员会请示报告工作的制度。充分利用好地方红色文化资源开展党史学习教育,不断筑牢政治忠诚;在队伍教育整顿中强化建章立制,清除顽瘴痼疾;坚持“双赢多赢共赢”理念,强化内外联动协作。作为芦淞区人民检察院,要立足芦淞地方特色,为航空、服饰等企业做好司法服务,在“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中提升检察为民的能力;围绕司法责任制落实,以业务考评和检察官业绩考核为抓手,进一步实现业务和人员的科学管理;加强智慧检务建设,破除数据信息壁垒,为司法办案提供有力的科技保障;大力推行听证会、宣告会,自觉接受人大、政协和社会各界监督,积极回应人民群众对检察工作的要求。

(作者单位:芦淞区人民检察院)

增强忧患意识 防范风险挑战

李白

备豫不虞,为国常道。习近平总书记在“七一”重要讲话中多次论及“风险”,并强调在新的征程上“必须增强忧患意识、始终居安思危”以“战胜一切风险挑战”。党在百年奋斗历程中所取得巨大成就与其自觉秉持和不断增强忧患意识,积极开创未来密切相联。

增强忧患意识,防范风险挑战必须提升理论修养。在常学常新中加强理论修养,才能登高望远开眼界、洞幽察微明规律、透过现象看本质、拨开迷雾辨方向,真正使思想、能力、行动跟上时代和事业发展的需要。马克思主义理论修养是我们预防和化解风险挑战的重要理论武器。我们要从马克思主义理论中汲取科学智慧和真理力量,学懂弄通做实新思想,着重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的思维、科学方法、战略部署,着力提高认识风险、防范风险、化解风险的能力,真正实现升平境界,指导实践之功效。

增强忧患意识,防范风险挑战必须树立底线思维。坚持底线思维,就是凡事从坏处考虑,努力争取最好的结果。运用底线思维,是我们党从历史兴替中得出的一条重要经验,是防范化解风险挑战的一个重要方法。1945年,毛泽东同志在党的七大上列举了中国革命可能会遇到的17种困难,包括许多预想不到的困难,要求全党做好充分准备,做到有备无患。进入新时代,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时刻保持如履薄冰的谨慎、见叶知秋的敏锐,既要高度警惕和防范自己所负责领域内的重大风险,也要密切关注全局性重大风险,第一时间提出意见和建议。当下,我国发展面临前所未有的风险挑战,新冠肺炎疫情全球肆虐、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突出、生态环保任重道远等,只有把风险估计得充分一些,把应对各种复杂局面、意外情况的预案做得周密一些,积极寻求规避系统性风险、化解复杂矛盾的路径和方法,千方百计“托底”“守底”“保底”,才能遇事不

慌、临危不乱,确保在风险可控范围内实现发展目标,推动党和国家事业行稳致远。

增强忧患意识,防范风险挑战必须发扬斗争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敢于斗争、敢于胜利,是中国共产党不可战胜的强大精神力量。在中国共产党团结带领中国人民迈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的新征程上,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同样是一场伟大斗争,在此过程中,必然会有各种“拦路虎”、“绊脚石”、“娄山关”、“腊子口”。在重大风险和严峻形势摆在面前时,我们要有“踏平坎坷成大道,斗罢艰险又出发”的顽强意志和斗争精神,敢于直面风险挑战,敢于较真碰硬、敢于攻坚克难。同时,我们又善于斗争,在各种重大斗争中,注重策略方法、讲求斗争艺术,坚持增强忧患意识和保持战略定力相统一、坚持斗争过程和斗争效果相统一,从而做到守土有责、守土尽责,来之能战、战之必胜。

增强忧患意识,防范风险挑战必须运用制度优势。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发展环境越是严峻复杂,越要坚定不移深化改革,健全各方面制度,完善治理体系,促进制度建设和治理效能更好转化融合,善于运用制度优势应对风险挑战冲击。在抗疫斗争中,我们敏锐洞察疫情风险,坚持做到有章可依有制可循,成功化解各种风险挑战,确保疫情防控复工复产有力推进。当下,新冠肺炎疫情仍然肆虐,客观上我们要继续坚持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党的领导制度体系,进一步完善风险防控机制,建立健全风险研判机制、决策风险评估机制、风险防控协同机制、风险防控责任机制等,共同筑牢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的“防火墙”。主观上我们要自觉增强制度意识,维护制度权威,做制度执行的先锋,真正以制度刚性和制度威力应对前进道路上已经遇到和可能遇到的各种风险挑战。

(作者单位:市委党校)



一份疫苗一份心
亲朋团聚更安心

新冠病毒—健康之敌
疫苗接种—预防武器

中宣部宣教局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宣传司 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中国健康教育中心